

臺南市永康區五王國民中小學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

戶外教育課程計畫簡表

計畫名稱 (學習主題)	探訪之旅(高雄科學工藝博物館、橋頭糖廠)			
參與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一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四年級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五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六年級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八年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九年級
辦理地點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地鄉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鄰近鄉鎮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鄰近縣市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鄰近縣市及全國各地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上述地點(請述明原因)			
設計者(群)	五年級老師			
預估辦理時間	第 11 週，為 106 年 4 月 28 日		預估參與人數	150 人
教學資源 (可複選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農林漁牧戶外體驗(如漁市、海港、農場、牧場、休閒農業區、生態中心、自然教育中心、國家公園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灣十八處世界遺產潛力點(如嘉南大圳、烏山頭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運動場地設施，觀賞運動競賽或體育表演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教機構(如藝文館所、地方文化館、縣市主題館、古蹟…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地方產業、觀光工廠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結合本市公車路線進行校外教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_____			
主要景點 路線規劃	時間：106 年 4 月 28 日(星期五) 預計集合時間上午 7:40 出發時間 8:00 下午到校時間 15:50 參訪地點：高雄科學工藝博物館、橋頭糖廠			
與學校本位課程結合相關性分析	1. 結合自然科技，參訪國內第一座應用科學博物館，藉由館內所蒐集之科技文物、相關展覽及科技主題探討，在親身體驗及操作過程中，提升學生興趣，紮根科學教育。 2. 結合社會課程，探訪台灣第一座現代化機械式製糖工廠，從參觀園區設施，糖業博物館，見證台灣糖業的興衰，開拓學生的心靈與視野。 3. 藉由團體校外教學活動，提升學生團隊精神與互助合作的態度。			
教學流程	教學前(教學準備)： 1. 請總務處協助辦理招標事宜			

	<p>2. 請教務處協助指派科任老師看顧未參加的同學</p> <p>3. 請午餐出納協助活動當日午餐退費事宜，或納入所交費用再決定學生繳交費用</p> <p>4. 請學務處協助交通車輛租借事宜，於事前辦妥平安保險並於出發當日早上，檢視車輛是否符合租車辦法。</p> <p>5. 請老師蒐集各參觀景點的資料，並製作學習單。</p> <p>6. 請學務處協助發給學生行前注意事項說明及學習單。</p> <p>教學中（參訪規劃）：</p> <p>行前課程：</p> <p>由各班老師透過網站教學，先行介紹參觀主題展覽內容，及當地文史資料，以利學生深入了解相關課程。</p> <p>參訪規劃：</p> <p>高雄科學工藝博物館</p> <p>1. 安排參訪動線，依班級、組別進行各展示廳的參觀及操作</p> <p>2. 從設施體驗中，了解並結合學校所學—自然與科技課程</p> <p>3. 大銀幕電影院—影片欣賞(全體師生)</p> <p>橋頭糖廠</p> <p>1. 安排參訪動線，依班級、組別進行廠區的參觀。</p> <p>2. 從設施、展示，了解台灣糖業的歷史。</p> <p>3. 每生品嚐台糖特產—冰棒一枝</p> <p>教學後（回顧省思）：</p> <p>1. 寓教於樂：讓學生從做中學、從學中做。</p> <p>2. 透過親身體驗，活化課本的知識，結合社會科及自然科的學習。</p> <p>3. 見證古蹟再生的奇蹟與驚嘆</p>
教學實施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學習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習手冊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學習心得
備註	請學校採取「有利標方式」招標本次五年級校外教學活動

註：一、請依據教育部 104 年 9 月 25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40099694 號函「國民中小學辦理戶外教育實施原則」辦理。

二、戶外教育結束後，得視活動情形召開檢討會，檢討本次活動優、缺點、改進意見及建議事項，做為爾後辦理參考。

承辦人	教務處	學務處	總務處	輔導室	校長
五年級老師					

